



湟源县政协文史组
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一日

目 录

- 一、湟源“求雨”骚乱……………林生福（1）
- 二、日月、和平乡地区藏族人民的习俗……………冶仁谦（2）

湟源“求雨”骚乱

林生福

一九五三年，湟源大旱。旱象持续时间之长，农田、草山的干旱程度，是几十年来所未有的。

一、“求雨”的起因

自一九五二年九月至次年六月十五日，近十个月时间里，秋季少雨，冬春季节几无雪，入夏后，又未降雨，特别是浅山地区的一些向阳地方出现牧草不生，禾苗不长，几近草干水枯的严峻局面，牲畜死亡急剧增加，仅第四区统计，死亡各类牲畜三百八十四只。农民面对严重旱象，心情焦急，盼雨如渴，由于历史传统影响，结伙“求雨”之事，相继发生。加之，五二年十一月起，因口蹄疫蔓延，湟源地区实行封锁，外县特别是牧区牛羊不准进入湟源，封锁时间长达五个月，直至五三年三月才开放。由此波及湟源与牧区的贸易来往亦陷于停顿状态。这对整个群众生活影响很大。蒙藏牧民的商品牲畜牛羊等不能来湟源出售，生活用品也不能来湟源购买，流通领域严重受阻，这就影响到商人、城镇手工业者及小摊贩等人民的生活，他们无法做买卖，只得坐吃老本，小市民生活也受牵连，生活的威胁日感加重。据六月份统计，农村及城镇快要绝粮的有六百一十三户，二千九百一十五人。

一九五三年三月底，县委、县政府虽然抽调大批干部深入农村，大力开展生产抗旱工作，省委亦派以康建西为团长的抗旱工作团来县

指导工作。副县长董涵荣亲自带领人员串乡串村，寻找水源。动员群众挖泉开渠，引水浇地，但远水解不了近渴，小水救不了大旱，特别是在严重缺水，受旱最烈的浅山地区，生产抗旱工作缺乏具体措施，同时在解决贫雇农生产和生活困难方面，如农村贷款，义仓粮和救济款的发放上，存在弊病，给真正困难的农民解决问题不够，正如有的群众说：“人民政府领导群众挖渠、掏泉，生产抗旱的好处我们也知道，但在山旱地区这些办法用不上。贷款只贷给典型互助组，想要点义仓粮、救济款还评不上，没办法，只得求神。”

二、“求雨”骚乱经过

四月上旬开始，部分浅山群众，以村为单位，自岁地捐起“求雨”活动，吹吡咧（海螺），打锣，背大经，上山祭俄博，下滩拜泉眼，求神祈雨，以期风调雨顺，五谷丰登。时至小满已过，芒种将临，禾苗极需雨水时，仍是万里无云，烈阳暴晒，广大农民心急如焚。四乡“求雨”活动，此起彼伏，参加人数越来越多。鉴于此，政府亦有意安排一些驻村干部，参加群众“求雨”活动，意在掌握情况，适时疏导，不因求雨而影响生产。但有的干部刁难求雨群众，藏掉吡咧锣等“求雨”用具，妨碍“求雨”活动；有的不正面引导，而采取干涉的行动，限制“姑儿典”耍神，甚至个别干部在群众会上公开指责群众，“谁参加求雨，谁就是二流子”，“谁参加求雨，谁就是反革命”等，这些做法，引起了群众的不满，也产生了对政府的对抗情绪。

五月十日，海晏群众七十多人来湟源联合群众五百多人，到二区庙沟村娘娘庙抬神求雨。下旬，有湟中县西拉乡群众数十人，抬“黑龙王”神轿来湟源进行“求雨”活动，六月十一日，本县三区塔湾乡群众七十多人，到庙沟村将“神轿”抬出，十三日将“神轿”抬往一区池汗村途径窑洞乡窑洞庄村时，“求雨”群众中有人竟有意寻事生非，殴打了干部曾昭兴，十四日将“神轿”抬至池汗村，当天“神桥”又被城关群众迎进县城。“神轿”一进城，竟直冲进县政府，旋即退出当晚将“神轿”放在北极山法幢寺，及此，县上才意识到事态有扩大之势，为了使群众求雨活动不致影响社会治安，当晚县上即召集“求雨”群众代表八人，说明政府正在发动和组织群众进行生产抗旱，对群众“求雨”活动不予干涉，希望群众不要因“求雨”而耽误生产。与会代表表示接受政府意见。十五日“求雨”群众数百人拥到龙王庙（时为第二完全小学校）将“神轿”供入大殿，请巫神三四名“扣风”后即抬出“神轿”，离开城关，前往申中乡李达村。当“求雨”群众离校后，因“要神扣风”时，在校院里放置了水缸，插有杨柳，并有几处桑堆，火长风势，火明烟冒，几个小学生为了使明火不致造成火灾，遂将水缸里的水舀上泼灭了桑火。正当学生舀水泼火之机，恰巧被求雨大队走后留守的人看见，即在校外大喊大叫：“不得了，娘娘求得的雨，被学生泼掉了！”因而激起群众不满，有人立即赶赴李达村报信，复于下午七时许又将“神轿”抬回县城，巫神沿街耍神弄鬼，横冲直撞，“神轿”亦多次冲击县政府大门。当晚遂将“神轿”仍供

于龙王庙大殿。“求雨”群众数百人。（大部分是强迫来的）集聚于龙王庙和街头巷尾。有的议论“求雨”功亏一篑，大部分人是看热闹，个别坏分子则利用群众的不满情绪，乘机兴风作浪，制造事端。先是在万安街吊桥沙沟一伙人碰到去找失踪学生的二完小校长陈国壁，即拖倒在地，又拉又打，直至万安街街政府，幸遇在场的城关区拜福堂区长拉进房内，给予保护，街政府被围，当时势态严重，城关区武装部长高得禄，欲制止混乱，举枪威吓，方式不当，进而激怒了群众，亦遭毒打，并将手枪抢走，接着又毒打了公安干部柳树全、樊秉珍及县税务局副局长王瑞玺。至晚十二时，围守街政府的群众始散，由拜区长护送陈国壁、高得禄二人去医院治疗。十六日，“求雨”群众又聚集县城，有些人又抬“神轿”、“神桌子”要神，“求雨”。县上为了安定人心，维护秩序，主动召集“求雨”群众代表五十人协商，代表回去传达县上意见时，遭到个别反坏分子的反对，他们有意要扩大事态，制造事端。遂于当晚七时许，纠集“求雨”群众数百人，集中在县政府门前，人声鼓噪，事态急剧恶化，出面闹事者，大都为城市的二流子、刁郎子等，个别反坏分子公然呼喊“打倒共产党，建立新中国”、“打倒毛主席”等反动口号，极力鼓动督促群众围攻县政府，叫嚷“你们（指政府）只知道吃‘刀把’（馒头），不让我们求雨，庄稼不成，你们吃什么”？“刀把”吃的不让我们活了”并提出撤销贸易公司、免征公粮等涉及政治、经济等方面的要求，要求政府领导立即回答，当时省上派来湟源领导生产抗旱工作的省政府秘书长

张国声、县长屈保生、副县长董涵荣从县政府大门房顶上（因鉴于情况紧急，大门已关闭）面对“求雨”群众，分别多方解答，均未奏效，门外呼喊声声震尘土，秩序极为混乱。至此，本来正常的“求雨”活动，突然变为反对人民政府的骚乱。延至十时左右，“求雨”群众在坏分子的鼓动下，撞开大门，拥进县政府，迫使大部分政府干部撤到公安局，未及撤离的十六名干部均遭殴打，“求雨群众”拥进县政府后，呼叫要“民选县长”，因而李大头（生寿）竟当了几分钟的“县长”。大部分人提出不得捣毁县政府，因而除有人从哨兵手中抢去手枪，步枪各二支，其余公共财产、办公设备均未损失。

县委、县政府领导撤到公安局后，为了防止事态进一步恶化，一面通知各区立即派出干部收回配备给民兵的武器弹药，统一由区上保管，同时布置区、乡及下乡工作组干部立即集中到区上待命一面组织撤退到公安局的部分干部登上城头（当时土城尚在）喊话“好老百姓回家，求雨的去龙王庙”，“自觉维护社会秩序，不要上坏人之当”。动员“求雨”群众离开县城。至晚十二时许，阴云密布，天降大雨，缓解了旱情，也稳定了群众盼雨的烦躁情绪。有些群众陆续离散。凌晨二时左右，省委派公安厅薛克明厅长冒雨带领部队进驻湟源，维持地方秩序，城关地区立即实行戒严。十七日，县政府领导对仍聚集在龙王庙的求雨群众讲话，重申政府不干涉正常的求雨活动的态度，动员群众，抓紧大雨后旱情得到缓解的大好时机，继续抓好生产抗旱工

作。当天，被抢去的枪支全部送还，同时，求雨群众也离开了县城。十八日，县上派出一批干部参加“求雨”活动，广泛深入地贯彻省委张仲良书记对湟源群众“求雨”问题的三条指示精神，即：

- 一、对群众的“求雨”习惯行动，要寄以同情，绝不能正面阻挡。
- 二、当群众有“求雨”的要求，且要见之于事实时，应主动出面找群众中正派的农民、老农等商讨进行之。但不要发动群众组织“求雨”亦不要正面出来由政府领导。要通过老农进行，勿为坏分子，反革命所利用，使“求雨”掌握在正派的农民领导之下。
- 三、作老农工作，作“姑儿典”工作、作宗教界工作，使“求雨”化大为小，时间短、范围小、人数少，使群众的“求雨”仅仅是在“求雨”的性质之内，也就是群众所提的“善愿善求”。

通过贯彻这一精神，安定了群众情绪，社会秩序得到恢复。戒严随之取消。二十六日，求雨群众主动将“神轿”抬送回庙，一场求雨骚乱始告结束。

“求雨”骚动结束后，县委、县政府继续发动群众开展生产抗旱工作，并采取有效措施帮助群众解决困难。同时，以城关地区为重点，深入发动群众，检举揭发制造“求雨”骚乱的反坏分子的破坏活动，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七月六日以李生寿、周廷彦、刘振伟为首制造骚乱的十名反坏分子受到了法律的惩处。

日月、和平乡地区藏族人民的习俗

冶仁谦

在日月山下，湟水源头，青藏路沿线的村子里居住着以耕作为生的藏族人民。由于他们长期和汉族群众居住在一起，讲汉语、学汉文，在生活习惯的许多方面和汉族群众一样，但在他们的服装、婚、丧习惯以及宗教信仰等方面又不同于汉族人民。

生活习惯

这些藏族人民在服装上，男的以大领衣服为主，冬季是大领皮袄，春秋是大领棉袄，还有用氆氇作的大领褐衫，腰间勒上红色或兰色的布腰带。妇女身穿勒腰带的长衣服，有用羔皮作的长皮袄。绸缎面子，衣领、袖口及衣服的边子缝上两三指宽的水獭皮，价值比较昂贵。妇女们背上的两条辫子装在绣有花色图案的辫套里，辫套上缝有银元、银牌，还有一串串珍贵的珊瑚玛瑙。过年过节或走亲时，青年妇女带有银牌、银元，鲜艳、美丽的辫套。随着年龄的不同，老年妇女的辫套，虽然也有绣花，但一般显的暗黑。从辫套的绣花上也显示出妇女们的刺绣技巧。

在饮食上，他们同居住在牧区的藏族一样禁食鱼类，认为鱼类是“龙王”，神的后代不可食。他们也禁食驴马肉和哈拉肉。在过年过

节作油炸馍时，形式多样，有的叫“翻跟头”，有的叫“花花子”，表现出他们在作馍上的独特花样。

不少藏族人民的院中心或在大门顶上立有木杆，上面拴上印有藏文经文的白布，经常随风飘荡，表示祈祷吉祥、平安。

宗教信仰

藏族人民信仰喇嘛教（佛教中的黄教）。解放前他们的不少子弟送往塔尔寺、东科寺当喇嘛学经诵经。有的是一辈接一辈的当喇嘛。遇到疾病，除了求医外还要请喇嘛诵经。有的慢性病人，还坚持到东科寺院点灯叩头，祈祷神佛保佑早日恢复健康。遇到丧事，首先要请喇嘛诵经，经济条件较好的人家，要请几名喇嘛诵经几天，以祈求去世的人平安到达如意境地。另外有些人家每年总要请喇嘛念几天“平安经”以祈求万事如意。

每逢农历初一、十五日，一般老年人都亲自向供奉的佛案点灯、煨桑，这一天还忌宰杀牲畜。在藏族人民居住地区的高山岭上，往往建有山神“若堡”，每年要定期进行一次祭神活动。总之，在藏族人民内心目中唯一祈求的是神佛，希望能赐予吉祥、平安。

喜婚、丧葬

在喜婚、丧葬方面他们也有着独特的习惯和汉族人民一样。除了女方出嫁，也有男到女方家进门招婿的习惯。姑娘出嫁时，一般要请

喇／

喇嘛卜卦，确定出嫁的吉日，邀请亲友上门贺喜。男方到女方家娶亲时，一般是二到四人，其中有男方的长辈一人，介绍人等。女方家在大门口摆上接桌，献上酒茶。娶亲人到门口献上“哈达”，用酒茶祭天、祭地。这时女方家的姑娘们，有的唱藏曲表示迎接，有的从大门口到房门口，准备好一桶桶，一杓杓清水。娶亲人在大门外也作防泼水的准备。娶亲人进门时，先向天空泼一杓掺有牛奶的白水，表示祭天神，然后娶亲人长辈一人先进门，不许泼水。长辈进到客房后，媒人等开始抢着进大门。这时姑娘们你一杓，她一杓地往娶亲人身上泼水。有的被满身淋湿，在寒冷的冬天，往往满身湿透了冻结成冰。女方家的姑娘们尽情泼水，有时娶亲人进了房还向他们身上泼水，直到娶亲人拿出几尺红布向姑娘们敬上酒后泼水才罢休。在冬季几乎满院成了冰地。泼水是一个十分有趣的场面，贺喜的亲友们争着看热闹，大人小孩一片欢腾。这种泼水的意思是驱赶跟着娶亲人来的邪魔，使出嫁的姑娘平安吉祥。女方家在酒席后，还要向亲友们展出姑娘的陪嫁物。姑娘临行前，要到堂屋去拜别“家神”，出房门时还向屋内撒一把红筷子，表示“姑娘走了，财宝不走”。女方家的亲友随姑娘送亲到婆家。男方家门口又是放鞭炮，又是唱欢迎的藏曲，热闹非凡。新娘下马（或下车）落脚时地上铺了一张羊皮，新娘踩过羊皮后男女双方家的亲友争着抢羊皮，谁抢到羊皮意味着谁家的财路好，会兴旺发达。新娘进门时，新郎和一名陪新郎的青年站在大门房顶，进洞房时，新郎新娘还要抢着上炕，谁先上了炕，就意味着谁能支配家务。

送亲的人们在男方家要留住一夜，晚上男方家还要特意供上一个全羊肉，叫作吃“应卡肉”，亲友们尽情喝酒吃肉，唱藏曲，跳起欢乐的藏舞，直到深夜。男方家的亲房们还要请送亲的娘家人吃饭，名曰“邀卡廉”，被邀去的娘家人进门时又受到一次泼水。送亲的娘家人离开婆家时，男方向新娘的父母送上作长衣的衣料叫“奶母布”，还有母绵羊一只叫“财勒羊”，表示感谢他们养育女儿之恩。

藏族人民在丧葬上也有不同的习惯。有“姓”的藏族和汉族一样是“土葬”（棺木埋于地下），没有“姓”的是“天葬”。所谓“天葬”，是把死去的人的遗体用牲畜驮到没有人烟的深山里，让老鹰吃掉。他们祈求老鹰吃的越快，越干净越好，表明他的一生为人好，积福多，亡人如果是老人的话给后代以很大的安慰。在丧事里除了邀亲友祭奠外，主要是请喇嘛念经祈祷，^喇请的喇嘛越多，念经的天数越多，越显的尽了“孝”。有条件的人家一般请有学识的一位喇嘛诵经祈祷四十九天。在丧事里，子女不像汉族那样穿白衣披麻袋“孝”，而是男女身穿长衣，妇女们不带首饰，辫套反背，表示重“孝”在身，不饮酒，不参加外界的娱乐活动，一直到四十九天换“孝”。

爱好歌午

藏族人民还爱好歌午活动和刺绣艺术。不少男女群众和汉族一样爱唱青海“花儿少年”外，遇到喜庆的日子还喜欢唱藏曲，跳藏舞。男人们在喝酒时往往唱起酒曲，内容一般是诚心诚意地敬酒，尊贵

的客人请饮完这杯美酒。有的对长辈敬酒时用藏曲唱道“山高了百鸟旋，
旋，山脉好；海潮热了黄鸭旋，尊敬的老汉饮上长寿酒，福气会更大。”
新娘到门口时，妇女们唱起吉利的藏曲，以示欢迎。有的内容是“太阳”
发红的光辉里带着福。光辉是从天上来，亲友们带着吉利喜气到门
前了”。娘家人住在男方家的晚上。男女老少往往在院子里跳起欢快
的藏舞，有的用藏曲问对方“今晚吃的应卡肉是个什么样的羊，羊吃
那里的草长大的，是啥人放牧的，用什么绳拉来的……等”有意
叫对方回答，看他是不是唱曲儿的“把式”。

藏族妇女们还善于刺绣。姑娘从小就学剪花样，绣“荷包”，到
出嫁时一般学会刺绣辫套上的彩色图案。定亲后，姑娘要给女婿送上
亲手绣的钱包。姑娘的嫁装里除了有刺绣鲜艳的几付辫套外，还有抬
给长辈的绣花枕头。过去新郎穿的衬衣领上和布袜子口上，都用彩色
线绣有花色图案，老远一见就知道是已经结了婚的青年。